

老人购买熟人“低价房”被骗全部积蓄

金山检察院依法向其发放司法救助金

□记者 沈媛 通讯员 汪百顺

年近六旬的残疾人老周买下熟人的“低价房”被骗全部积蓄。近日，经金山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，金山区人民法院依法以诈骗罪判处该起案件的被告人蔡某有期徒刑11年6个月，并处罚金20万元。同时，金山检察院依法向老周发放司法救助金。

年近六旬的老周是一名三级肢体残疾人，一直生活在一间三十平米的住房里，多年来省吃俭用的他存了一些积蓄，便想换购一套大一点的房子。

2022年，老周偶然结识了一家旅行社的老板蔡某，两人相熟后，蔡某也得知了老周想要换购房子的打算。2022年底，蔡某告诉老周自己有一套房子正在挂牌急售。双方很快签订了购房合同，老周将手中积攒的40余万元钱款都转给了蔡某作为首付。

然而到了约定的过户时间，蔡某却总是百般拖延、避而不见，疑惑的老周前去蔡某的门店催促交易，却发现旅行社早已关门歇业，察觉上当的老周赶紧前往派出所报警。

经警方侦查，老周才知道，自己和蔡某签交易的房子根本就不是对方名下的。与此同时，老周也听闻周围有不少人被蔡某以公司运营、资金周转等名义

骗取钱款。

虽然蔡某最终受到了法律的严惩，但老周被他骗走全部的积蓄中，大部分是自己卖掉了唯一住房凑来的，如今经济状况困难，居无定所，正常生活难以维继，承办检察官遂将救助线索移送该院第六检察部。

接到线索后，第六检察部检察官仔细查阅了原案证据材料，开展走访调查工作，并和老周面对面沟通了解情况。

经调查核实发现，老周属于三级肢体残疾，每月仅靠微薄的工资生活，且其身患多种疾病需住院接受手术，却因此次重大变故只能选择保守治疗。案发后，老周始终未得到任何赔偿，本就拮据的生活“雪上加霜”。

为了帮助老周摆脱困境，经审查认定其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后，金山区检察院决定启动国家司法救助程序，依法向其发放司法救助金。

“贼喊捉贼”上演“丢件”戏码

男子诈骗快递公司6000余元被刑拘

□见习记者 王彦然 通讯员 邵槿铭

本报讯 明明不是小区居民，男子为何用该小区地址收件？送到小区内的快递，又为何频频丢失？连续收到三条投诉后，快递员选择报警求助，警方调查后发现，竟然是有人在“贼喊捉贼”，并以此诈骗快递公司6000余元……近日，普陀警方快侦快破一起诈骗案，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11月2日，普陀公安分局长征派出所接到快递员朱某报警称，他近期连续收到3条投诉，理由都是“未收到快递，需要理赔”，且投诉者皆系同一人。据悉，他每次都按照对方指示将物品送到小区内。接报后，警方立即开展调查。

据投诉记录显示，投诉者是一名张某男子，但他并非该小区的居民，收件地址仅写到小区收发点。随后，民警调取了快递暂存点周边的公共视频，试图

找出嫌疑人。通过深入调查，警方发现三次取走快递的都是张某本人。

为查明事情真相，警方来到快递公司，向负责人进行询问。负责人告诉民警，每次快递到站时，男子都称自己不在家，快递员便先点击送达，将物品放在暂存点内。可没过一会儿，男子又拨打了投诉电话，称快递员“违规操作”导致物品丢失，并以此索要赔偿。在查明张某确凿的犯罪证据后，11月29日下午，民警前往其住处将其抓获。

到案后，张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。据张某交代，他故意诈骗快递公司赔偿款，自导自演了“丢件”戏码，并以此为由向快递公司索赔。经查，张某共实施三次诈骗，诈骗金额6000余元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张某因涉嫌诈骗罪，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谎报出租房有人提供“特殊服务”

女子“举报”男友后秒变“嫌疑人”

□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卞瀚

本报讯 小区民宅内竟暗藏“特殊服务”？民警到场发现该房内只有一名男子，这背后究竟暗藏何种玄机？近日，浦东警方查处一起谎报警情案件。

11月22日23时41分许，浦东公安分局川沙派出所接到报警，报警人称辖区内某小区居民住宅内有人提供“特殊服务”。接报后，民警立即前往现场进行调查处置。但在到达现场后，民警却发现该住宅内只有租户刘某一人。刘某开门时神情镇定，没有衣冠不整的现象，民警在住宅内也未发现有任何异常。民警将刘某带至所内询问，刘某提

及当晚曾与女友张某发生争执。

“这究竟是怎么回事？难道张某在谎报警情？”民警拨通了报警人张某的电话，面对民警的再三询问，电话那头的张某变得吞吞吐吐、闪烁其辞。民警当即让张某前往派出所配合调查。

经查，报警人张某在当日因个人情感问题与刘某发生争吵，刘某随后将张某逐出家门，张某离开后越想越气，便恶意杜撰了刘某在家中存在违法犯罪行为并报警，想以此将事情“搞大”，希望给刘某“找点麻烦”，殊不知，其“赌气”的行为已浪费了警务资源。

目前，张某因谎报警情的违法行为被浦东警方依法行政拘留并处罚款。

前员工盗窃烤鸭店老板13万余元

一男子涉嫌盗窃罪被刑拘

□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王君杰

本报讯 烤鸭店员工离职回老家创业失败，以回沪看望老东家的名义，多次盗窃老板的现金达13万余元。近日，徐汇警方破获一起入室盗窃案件，嫌疑人王某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。

不久前的一个清晨，烤鸭店老板张先生像往常一样来到店内开门营业，在清点营业额时，发现办公室保险柜内的现金缺少了一些，不太放心的张先生随即在房间内安装了一个摄像头。几日后，张先生再次发现现金少了将近一半，而摄像视频却没有拍到人影。焦急的张先生立即到枫林路派出所报案。

接报后，民警立即展开调查，发现在现金消失之前的时间段内，有一男子曾在附近出现，张先生认出此人正是早

已离职的员工王某。通过民警继续调查，发现王某当天拿着万元现金到隔壁手机店让店员帮忙，将现金换成手机里的数字货币。经民警判断，王某有重大作案嫌疑，并随即将其抓获。

到案后，王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王某交代，其在两年前就到张先生的烤鸭店担任后厨工作，因为和老板之间关系相处得不错，有时老板会让王某帮忙清点当天的营业额，并将保险柜的密码告诉了自己。发现了保险柜里的钱，王某起了贪念，多次拿走里面的现金。因为每次都只拿里面的零钱，老板张先生一直没有察觉，直到最近才被张先生发现。两年来，王某盗窃现金总计13万余元。

目前，王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鱼塘仓库内堆满烟花欲“瞒天过海”

奉贤警方一举查处430箱烟花

□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吴丹盛

本报讯 临近年末，一些不法经营者通过违规途径跨省采购、大量囤积烟花爆竹，企图“大赚一笔”，将安全置之脑后。近日，奉贤公安分局利用无人机协助查处一起非法储存、运输烟花爆竹的案件，查获烟花爆竹430余箱，涉案金额70余万元。

日前，奉贤公安分局奉浦派出所民警发现一车辆有非法储存、运输危险物质的违法嫌疑。奉浦派出所出动警用无人机侦查，发现驾驶人张某多次驾车前往本区南桥镇一处鱼塘，该地点可能存

储有大量烟花爆竹。在充分固定证据后，奉浦派出所会同危管支队一起对该鱼塘进行检查，发现鱼塘仓库里堆放着大量烟花爆竹。经清点，共发现烟花爆竹430余箱，涉案金额达70余万元。

据张某等人交代，其瞄准了年末销售烟花爆竹的“商机”，决定由张某出资，张某、李某、唐某三人前往外省市购买烟花爆竹并偷偷运回上海，存放于邢某鱼塘的集装箱仓库内，再由吴某负责对外销售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张某等5人因涉嫌非法存储、运输危险物质罪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